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8)

二零一三年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總營業額約港幣 462,000,000 元 (二零一二年：港幣 421,200,000 元)，上升約 9.7%，主要由於香港的核心業務增長所致。
-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 104,900,000 元 (二零一二年：港幣 74,800,000 元)，上升約 40.2%，其包括非經常性撥回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影響港幣 25,600,000 元 (二零一二年：港幣零元)。
- 產生自本集團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7.94 仙 (二零一二年：港幣 7.50 仙)。產生自撥回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2.57 仙 (二零一二年：港幣零仙)。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7.94 仙 (二零一二年：每股港幣 7.50 仙)。

年度業績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路訊通」) 的董事 (「董事」)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相關的比較數字。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營業額	3 及 4	462,002	421,15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6,212	22,019
經營收入總額		488,214	443,173
經營費用			
專利費、特許費及管理費		(166,356)	(143,006)
製作成本		(83,466)	(81,354)
員工成本		(81,973)	(72,743)
折舊		(11,262)	(10,784)
存貨成本		(7,201)	(6,575)
維修及保養		(3,391)	(4,378)
其他經營費用		(35,683)	(27,843)
經營費用總額		(389,332)	(346,683)
經營盈利		98,882	96,490
撥回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	25,611	—
除稅前盈利	6	124,493	96,490
所得稅	7	(15,871)	(16,991)
本年度盈利		108,622	79,499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東		104,853	74,817
非控股權益		3,769	4,682
本年度盈利		108,622	79,499
每股盈利（港仙）	9		
產生自本集團經營業務		7.94	7.50
產生自撥回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57	—
基本		10.51	7.50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 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港幣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本年度盈利	108,622	79,49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年內確認於公允價值儲備的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 零稅項後	(1,847)	1,750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扣除零稅項後	365	7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07,140</u>	<u>81,323</u>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東	103,371	76,641
非控股權益	<u>3,769</u>	<u>4,682</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07,140</u>	<u>81,323</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8,938	49,122
非流動預付款項及按金		12,484	3,741
其他金融資產		8,124	81,296
遞延稅項資產		3,770	2,618
		<u>73,316</u>	<u>136,777</u>
流動資產			
存貨		975	1,164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004	5,00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1,640	14,695
應收賬款	10	145,323	117,567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11,148	17,794
其他金融資產		95,559	—
應收本期稅項		1,078	3,4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61,400	60,200
銀行存款及現金		359,066	409,791
		<u>711,193</u>	<u>629,70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1,592	2,27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888	7,84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90,693	91,628
應付本期稅項		1,755	8,459
		<u>99,928</u>	<u>110,212</u>
流動資產淨值		<u>611,265</u>	<u>519,49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84,581	656,27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9	157
資產淨值		<u>684,452</u>	<u>656,114</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港幣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股本及儲備金		
股本	99,737	99,737
儲備金	575,010	546,44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74,747	646,178
非控股權益	9,705	9,936
權益總額	684,452	656,114

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按港幣計算)

1. 編製基準

公佈載列的全年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數項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修訂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 —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有關修訂規定，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實體須將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與永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開呈列。本集團已相應修訂於財務報表中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以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2 號「合併 — 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以釐定被投資公司應否予以合併，著重該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因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而獲得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以及運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的能力。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的結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的權益的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規定的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以單一公允價值計量指引來源取代目前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亦就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制訂全面的披露規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不會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 —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有關修訂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引入新披露規定。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呈列」而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涵蓋類似金融工具及交易的類似協議所規限的已確認金融工具，均須作出該等新披露，不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互相抵銷。

由於本集團於所呈列的期間內並無抵銷金融工具，亦無訂立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披露規定的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地區管理其業務。按照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作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兩個呈報分部。

香港： 提供媒體銷售及管理服務及廣告設計及製作

中國大陸： 提供媒體廣告代理服務及廣告設計及製作

呈報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呈報分部的業績：

收入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所引致的支出分配至呈報分部。

分部資產及負債分別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均按分部直接管理。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a) 呈報分部收入、盈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

	香港		中國大陸		總計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61,402	416,971	600	4,183	462,002	421,154
其他收入及其他 收益／（虧損） 淨額	11,922	8,755	(88)	14	11,834	8,769
呈報分部收入	473,324	425,726	512	4,197	473,836	429,923
呈報分部盈利	104,297	97,690	24,026	91	128,323	97,781
本年度折舊	(10,043)	(10,192)	(28)	(48)	(10,071)	(10,240)
撥回其他金融 資產減值虧損	—	—	25,611	—	25,611	—
呈報分部資產	501,776	518,464	196,368	164,341	698,144	682,805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 的添置	12,862	8,770	—	—	12,862	8,770
呈報分部負債	99,733	110,182	324	187	100,057	110,369

(b) 本集團的呈報分部負債相等於綜合負債總額。呈報分部收入、盈利或虧損及資產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473,836	429,923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14,378	13,250
綜合經營收入總額	<u>488,214</u>	<u>443,173</u>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盈利或虧損		
呈報分部盈利	128,323	97,781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14,378	13,25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支出	(18,208)	(14,541)
綜合除稅前盈利	<u>124,493</u>	<u>96,490</u>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698,144	682,805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78,072	81,29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8,293	2,382
綜合資產總額	<u>784,509</u>	<u>766,483</u>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流動多媒體（「流動多媒體」或「巴士電視」）業務、客運車輛車身外部及車廂內部、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式廣告業務提供媒體銷售、管理及行政服務，以及透過推銷客運車輛車身外部、車廂內部、候車亭、戶外廣告牌的廣告位、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式，經營媒體廣告管理服務，以及提供廣告代理服務。

營業額指扣除代理佣金及回扣後，來自媒體銷售、管理及行政服務，以及廣告代理服務的收入。

5. 撥回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要求被投資公司於期滿後償還結欠本集團的貸款共 70,154,000 元。然而，被投資公司未有按協定的還款時間表還款。因此，本集團分別錄得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及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的全數減值虧損 70,154,000 元及 15,882,000 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展開磋商，以出售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的全部股權、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及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達成有關出售事項的協議機會極高，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一部份為數 25,611,000 元預期將可收回。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給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的減值虧損 25,611,000 元獲確認。有關出售事項的協議於年末後簽立。

6. 除稅前盈利

除稅前盈利已扣除：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核數師酬金	2,637	2,26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947	1,566
折舊	11,262	10,784
撥回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5,611	—
經營租賃支出		
— 土地及樓宇	5,819	3,435
— 影音設備	5,309	5,465

7. 所得稅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本期稅項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	16,541	16,37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5)	(58)
	<u>16,446</u>	<u>16,315</u>
中國所得稅撥備	605	162
	<u>17,051</u>	<u>16,477</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轉回及確認	(1,180)	514
所得稅支出	<u>15,871</u>	<u>16,991</u>

本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的 16.5%（二零一二年：16.5%）計算。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稅項則按照中國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

8. 股息

(a)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 7.94 仙 （二零一二年：每股 7.50 仙）	<u>79,191</u>	<u>74,802</u>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已於年內批准及派發的上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已於年內批准及派發的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7.50 仙（二零一二年：每股 6.11 仙）	<u>74,802</u>	<u>60,939</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港幣 104,853,000 元（二零一二年：74,817,000 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97,365,332 股（二零一二年：997,365,332 股普通股）計算。產生自撥回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及本集團其他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分別根據年內產生自相關經營業務的盈利分別 25,611,000 元（二零一二年：零元）及 79,242,000 元（二零一二年：74,817,000 元）以及 997,365,332 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10. 應收賬款

於結算日，並無出現個別或整體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87,116	51,409
逾期少於一個月	26,038	17,005
逾期一至兩個月	13,572	10,834
逾期兩至三個月	6,107	31,451
逾期超過三個月	12,490	6,868
	<u>145,323</u>	<u>117,567</u>

根據本集團的信貸政策，一般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 90 日。因此，所有上文所披露的未逾期結餘均於發票日期後三個月內到期。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將於一年內收回。

若可收回金額機會不大，減值虧損於應收賬款中撇銷。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個別釐定為須作減值。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最近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若干於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該等結餘的信貨質素並未出現重大改變，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部收回，故毋須為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未持有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品。

11.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	<u>1,592</u>	<u>2,276</u>

供應商一般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為 90 日。因此，所有上述於一個月內到期的結餘均於發票日期後三個月內到期。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將於一年內繳付。

12. 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有關購置固定資產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已簽訂合約者	—	—
經批准但仍未簽訂合約者	<u>111,006</u>	<u>111,006</u>
	<u>111,006</u>	<u>111,006</u>

業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收入總額港幣 488,200,000 元，較去年增加約 10.2%。二零一三年的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 104,900,000 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港幣 74,800,000 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盈利約為港幣 98,9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96,500,000 元），上升約 2.5%。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及現金為港幣 359,1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409,800,000 元）。

經營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收入總額港幣 488,200,000 元，當中港幣 462,000,000 元乃來自媒體銷售服務，而港幣 26,200,000 元則來自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香港及中國大陸業務所產生的媒體銷售服務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 99.9% 及 0.1%。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的香港媒體銷售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為港幣 461,400,000 元，對比二零一二年的港幣 417,000,000 元錄得 10.6% 的增幅，乃主要由於核心業務錄得增長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所產生的媒體銷售服務收入為港幣 600,000 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港幣 4,200,000 元。

經營費用

本集團的經營費用由二零一二年的港幣 346,700,000 元增加港幣 42,600,000 元至二零一三年的港幣 389,300,000 元，乃由於業務發展所致。

業務回顧

我們欣然呈報，儘管市況艱困，路訊通集團（「路訊通」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或「回顧年度」）仍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 108,600,000 元。不計及撥回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影響港幣 25,600,000 元，除稅後盈利為港幣 83,000,000 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微升 4.4%。此乃路訊通綜合式經營（其主要業務包括巴士電視、巴士車廂及巴士車身）表現持續強勁的最佳證明。特別是在年度整體市場出現負增長，致使媒體平均價下跌的情況下，集團整體表現仍能優於大市，誠為可貴。

此外，我們向廣告商提供的綜合市場推廣服務亦錄得強勁勢頭，表現令人滿意。有關服務主要包括推廣活動策劃及製作和多媒體內容及廣告製作。各範疇最終均可進一步體現本集團向現有及潛在客戶提供綜合市場推廣配套方案的承諾。

過往三年我們致力推行多元化策略，加上本集團員工的不懈努力，集團在大型戶外廣告牌及網上平台亦取得穩健且重大的進展。

現在，由巴士電視、巴士車廂及巴士車身，以至於我們的網站，我們獨有的綜合媒體平台透過取得更多長期合約，加快本集團全面增長的步伐，亦使廣告商及其代理更易達到市場推廣目標。我們亦已透過與國際戶外媒體集團有效的共同管理巴士候車停廣告業務，進一步增強在戶外媒體廣告的競爭優勢。

本集團已就收回我們於中國創智傳動大業廣告有限公司（傳動大業）的投資訂立協議，以按人民幣 50,000,000 元的港幣等值金額的總代價，出售及轉讓其於傳動大業的全部 32.7% 股權，以及出售及轉讓其於股東貸款連同傳動大業結欠的未支付利息的全部權益。KMB Resources Limited（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73.01%）已給予其對該等交易的書面批准。本集團已就出售該等貸款收取人民幣 20,000,000 元。

前景

環球市場正面對多方面的不明朗因素。我們亦將不可避免地受到成本架構上升等嚴峻情況的負面影響。面對預期來年市場增長之停滯，我們的管理層及員工將致力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與此同時，我們將會沿用成功的政策以及多元化業務組合，實現持續穩健增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為港幣 359,1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409,800,000 元），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除提供營運資金以支持其媒體銷售外，本集團亦維持穩健的現金狀況以應付業務擴充及發展的潛在需要。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銀行貸款佔本集團股本及儲備金總額的比率）為 0%。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使用銀行融資合共港幣 25,000,000 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 611,3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519,500,000 元），而資產總值為港幣 784,5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766,500,000 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61,4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60,200,000 元）的銀行存款被抵押，主要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就其妥善履行及支付其與同系附屬公司訂立的若干特許權協議下的責任向同系附屬公司作出若干銀行擔保的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年內，港幣兌美元及港幣兌人民幣的匯率並無重大波動。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指定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資產負債表風險。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八日通過全球發售及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存作銀行存款。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內產生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11,2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6,700,000 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履行但並未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為港幣 111,000,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111,000,000 元），其主要為巴士電視廣告業務提升現有流動多媒體系統。該等承擔以銀行借貸及／或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有 161 名全職僱員，於中國大陸則有 2 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為其全體僱員提供完善及具吸引力的薪金及福利。此外，本集團亦為旗下高級職員提供一項以達成業務目標為基礎的表現花紅計劃，以及向旗下銷售隊伍提供一項以達成廣告收入目標為基礎的銷售佣金計劃。本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採納一項公積金計劃供香港僱員參加，並為旗下中國大陸僱員參加由有關地方政府籌辦及監管的僱員退休金計劃。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7.94 仙（二零一二年：每股港幣 7.50 仙）。派息率為本年度盈利的 100%。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為確保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由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及
- (ii) 為確保股東有權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載列於上文分段(i)，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百慕達法例概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遵守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嚴格的程序，確保可能擁有本集團尚未公佈而對股價敏感資料的董事及相關僱員於進行證券交易（如有）時必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的標準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採納《路訊通企業管治守則》（「路訊通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該守則所訂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此外，本集團已獲得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及路訊通守則。本公司亦不知悉任何違規情況。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刊登年報

二零一三年年報將於稍後時間派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oadshow.com.hk) 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祖澤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GBS*；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容永忠先生及伍穎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尉玲博士太平紳士，*BBS*，*MBE*、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GBS*，*OBE*、張仁良教授太平紳士，*BBS*及楊顯中博士太平紳士，*SBS*，*OBE*；董事總經理毛迪生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麥振強先生、苗學禮先生，*SBS*，*OBE*及何達文先生。